

##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预计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对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追加预计。

##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汉川中盛新材料工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魏志祥妻弟程实控制的其他公司。

#### 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讨论了《关于追加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，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目前有 5 名董事，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魏志祥先生、魏琼女士、魏颀女士等 3 人应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表决人数。此议案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汉川中盛新材料工贸有限公司	湖北省汉川市北街面粉厂路 32 号	有限公司	程实

### (二) 关联关系

汉川中盛新材料工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魏志祥妻弟程实控制的其他公司，公司董事魏颀现持有该公司 40% 股权，并担任该公司经理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，追加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单位	事项	交易类型	追加预计金额 (元)	总预计金额(元)
1	汉川中盛新材料工贸有限公司	产品销售与提供劳务	销售商品	2,000,000.00	3,300,000.00
2	汉川中盛新材料工贸有限公司	产品销售与提供劳务	采购商品	5,000,000.00	5,100,000.00
3	汉川中盛新材料工贸有限公司	房屋租赁	房租及水电	100,000.00	400,000.00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就上述关联交易，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了第三方询价，双方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。定价

公平、合理，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没有违反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主要为销售商品、采购商品和房屋租赁业务，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因此是合理和必要的。

### 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7日